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EvDynamics

Ev Dynamics (Holdings) Limited

科軒動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6)

內幕消息公告

本公告乃由科軒動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有關沒收本集團於廣西的若干土地使用權的聲稱通知

被凍結廣西土地的背景

茲提述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廣西威日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廣西威日**」）已購買涵蓋 63,118 平方米土地之土地使用權，成本為人民幣 7,600,000 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一名承建商（「**廣西承建商**」）向廣西威日展開仲裁（「**仲裁**」），並向南寧市青秀區人民法院（「**青秀法院**」）申請司法保全程序以凍結廣西威日最多為人民幣 2,055,087 元的資產。因此，廣西威日一項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賬面值為人民幣 6,600,000 元的土地財產（「**被凍結廣西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被下令由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起查封三年。仲裁已進入司法程序。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廣西威日接獲最終決定，須向廣西承建商償還人民幣 1,600,000 元，加上延遲罰款，總計約人民幣 2,100,000 元。該金額於報告期末尚未結算。廣西承建商可於兩年內強制要求拍賣土地。本集團可能需要提供合共人民幣 2,055,087 元的擔保作為仲裁的抵押，以使被凍結廣西土地獲得解封。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尚未接獲有關該仲裁的任何進一步通知。被凍結廣西土地的司法保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由於該仲裁，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二日，本集團（作為原告）已就退還人民幣 1,100,000 元的預付款項加上人民幣 300,000 元的利息（總計約人民幣 1,400,000 元）在青秀法院向該名廣西承建商提出法律訴訟。本集團已向法院申請下令查封廣西承建商賬面值為人民幣 1,057,868 元的資產。本集團收到青秀法院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一日作出的裁定，裁定廣西承建商須向廣西威日償還預付款約人民幣 500,000 元加利息。然而，針對該裁定的上訴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作出。本集團將與廣西承建商協商退還預付款，方式為扣除仲裁項下的應付金額，並使被凍結廣西土地獲得解封。

聲稱通知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最近注意到，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日，橫縣自然資源局（「**資源局**」）聲稱已發出通知（「**聲稱通知**」）沒收被凍結廣西土地之土地使用權。

據本公司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截至本公告日期，廣西威日及其法定代表人尚未收到聲稱通知。

根據聲稱通知，指明（其中包括）由於被凍結廣西土地自二零一八年起一直處於閒置狀態，資源局已決定沒收被凍結廣西土地之土地使用權。

本公司意見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九日，廣西威日與橫縣投資促進局（「投資局」）訂立諒解備忘錄，據此投資局將就本集團發展廣西採礦項目向廣西威日提供協助。因此，本集團在聲稱通知出現前未知悉任何跡象顯示地方政府沒收被凍結廣西土地。

本集團正聯絡有關地方政府部門以核實聲稱通知的真實性。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就聲稱通知是否屬實以及被凍結廣西土地是否已或將予沒收尚未接獲任何確認。

由於被凍結廣西土地的採礦項目尚未開始營運及被凍結廣西土地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 6,600,000 元，本集團認為被凍結廣西土地的聲稱沒收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於本公司編製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期間，本公司將會持續監察及審核其廣西採礦項目的估值。

倘若被凍結廣西土地有任何重大進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另行刊發公告以告悉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中國地方機關對主席進行的調查

董事會近期留意到，南寧公安局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受理案件，啟動調查本公司主席張韜先生，內容有關指稱廣西威日於二零一七年的若干挪用資金事件（「調查」）。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張先生被指稱透過廣西威日向重慶穗通汽車工業發展有限公司透過轉移資金方式挪用廣西威日的資金（所述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據本公司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張先生直至近期方才獲悉調查一事，且截至本公告日期為止就此方面未接獲任何機關發出的任何通知。

於本公告日期，張先生並無及未曾遭扣留或逮捕，且彼持續履行其董事職責。誠如張先生告悉，彼認為有關聲稱不實及毫無根據。如有必要，本公司將會配合地方機關調查。

倘若調查有任何重大進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另行刊發公告以告悉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科軒動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韜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張韜先生、*Miguel Valldecabres Polop* 先生及陳凱盈小姐，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炳權先生、李國樑先生及拿督陳于文。